

浙江高昶机械五金有限公司
年产汽车用、电脑用五金零件及金属制品加工 35000 吨技改项目
废水、废气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专家组意见

2019 年 3 月 13 日，浙江高昶机械五金有限公司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相关单位在企业厂区召开了“浙江高昶机械五金有限公司年产汽车用、电脑用五金零件及金属制品加工 35000 吨技改项目”废水、废气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现场检查会。参加会议的成员有浙江高昶机械五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浙江诚德检测研究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嘉兴两山环保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嘉兴市求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环评报告编制单位）、水公社环保工程（嘉兴）有限公司（酸洗废水、酸洗废气治理设施设计安装）、迪砂（常州）机械有限公司（喷砂粉尘治理设施设计安装单位）等单位代表，会议同时邀请了两位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概况、验收监测及报告编制单位所做工作介绍，并现场检查了该项目主要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单位为浙江高昶机械五金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嘉善县姚庄镇锦绣路 177 号，占地面积 50 亩，总建筑面积 16668 平方米，项目设计年产汽车用、电脑用五金零件及金属制品加工 35000 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6 年 4 月委托嘉兴市求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浙江高昶机械五金有限公司年产汽车用、电脑用五金零件及金属制品加工 35000 吨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 年 6 月 17 日，嘉善县环境保护局报告表批复 [2016]183 号文件对该项目提出审查意见。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3632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200.7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浙江高昶机械五金有限公司年产汽车用、电脑用五金零件及金属制品加工 35000 吨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涉及的废水、废气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经核查，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五个方面均未构成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厂区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雨水经厂区内雨水管网收集后直接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区域污水管网，生产废水经厂内废水处理站预处理后纳入区域污水管网，废水最终经嘉善姚庄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茜泾塘。

（二）废气

项目酸洗废气捕集后采用碱液喷淋净化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喷砂粉尘采用滤芯式除尘器+反向空气清灰布袋式除尘器二级除尘净化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食堂油烟采用油烟净化装置净化处理后高空排放；喷砂车间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酸洗车间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踏勘，选址符合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三）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公司已完成应急预案编制并备案，备案编号：330400-2018-015-M，环境风险级别为较大，企业应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突发事故情景，落实承担应急职责的相关人员，定期开展相关内容的培训，并开展应急演练。

2、在线监测装置

目前企业未安装在线监测设施（无要求）。

3、其他设施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相关审批决定对其他环保设施无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18 年 2 月，嘉兴两山环保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现场勘察，查阅相关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方案；依据监测方案，浙江诚德检测研究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9、20 日对企业开展了现场验收监测及环境管理检查，在此基础上编写了本报告，监测期间生产负荷大于 75%。主要结论如下：

1、验收监测期间，企业废水入管网口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石油类、锌、铜浓度日均值（范围）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浓度日均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相关标准；铁浓度日均值达到《酸洗废水排放总铁浓度限值》（DB 33/844-2011）表 1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

2、验收监测期间，喷砂废气处理设施出口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与速率日均值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酸洗废气处理设施出口污染物氯化氢有组织排放浓度与速率日均值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颗粒物、氯化氢无组织监控浓度最大值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主要为 COD_{Cr}、NH₃-N 和烟粉尘。经核算，本项目实施后全厂 COD_{Cr} 排放量为 0.750 t/a，NH₃-N 排放量为 0.025 t/a 和烟粉尘排放量为 0.035 t/a，低于企业全厂总量控制指标（COD_{Cr} 1.020 t/a、NH₃-N 0.027 t/a、烟粉尘 0.043 t/a），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生产期间的调试运行情况，本项目废水、废气环保治理设施均能正常运行，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数据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项目环境污染治理措施及排放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对周边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影响。

六、验收结论

经检查，该项目环保手续基本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和批复的有关要求，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措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能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嘉兴两山环保有限公司编制的验收报告结论可信。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已经具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可登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相关信息。

七、后续要求和建议

1、加强环保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完善相关环保标识，完善治理设施运行台账管理制度，落实长效管理机制，确保各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更新完善编制依据和评价标准；细化完善废水、废气治理工程概况；完善工程变更情况分析；完善项目环评及批复内容与企业目前实际落实情况的对照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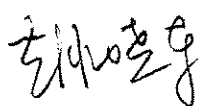
3、调查核实主要污染工序年工作时间，完善总量控制符合性分析；调查完善敏感点分布情况，完善卫生防护距离符合性分析；完善附图附件。

4、若企业后期生产过程中发生原辅材料消耗、产品方案、工艺、设备等重大变化，或项目生产平面布局有重大调整，应及时向有关部门报批。

八、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会议签到表。

验收专家组：



2019年3月13日

浙江高昶机械五金有限公司

年产汽车用、电脑用五金零件及金属制品加工35000吨 技 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评审会议

地点： 行政会议室

日期： 2019年3月13日

时间： 13:00~14:00

项次	姓名	公司	职务	联络方式
1	王仲奇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技术咨询服务所	高工	13967397844
2	陈宏伟	嘉兴市秀洲区环境 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工程师	13656830158
3	赵晨	嘉善县环境有限公司	经理	13819073551
4	潘毅隆	浙江成德检测有限公司	负责人	13757448010
5	王宝兴	湖州(德清)机械五金有限公司	销售经理	13815077126
6	刘和平	浙江高昶机械五 金有限公司	管理课长	13600551582
7	杨时丽	嘉兴市求是环境工程 咨询有限公司	..	18757352835
8	朱阿根	嘉善县经济开发 区成功路613(水工社)	执行副经理	13586411151
9	潘厚国	浙江高昶机械 五金有限公司	生产管理	13600552488
10				